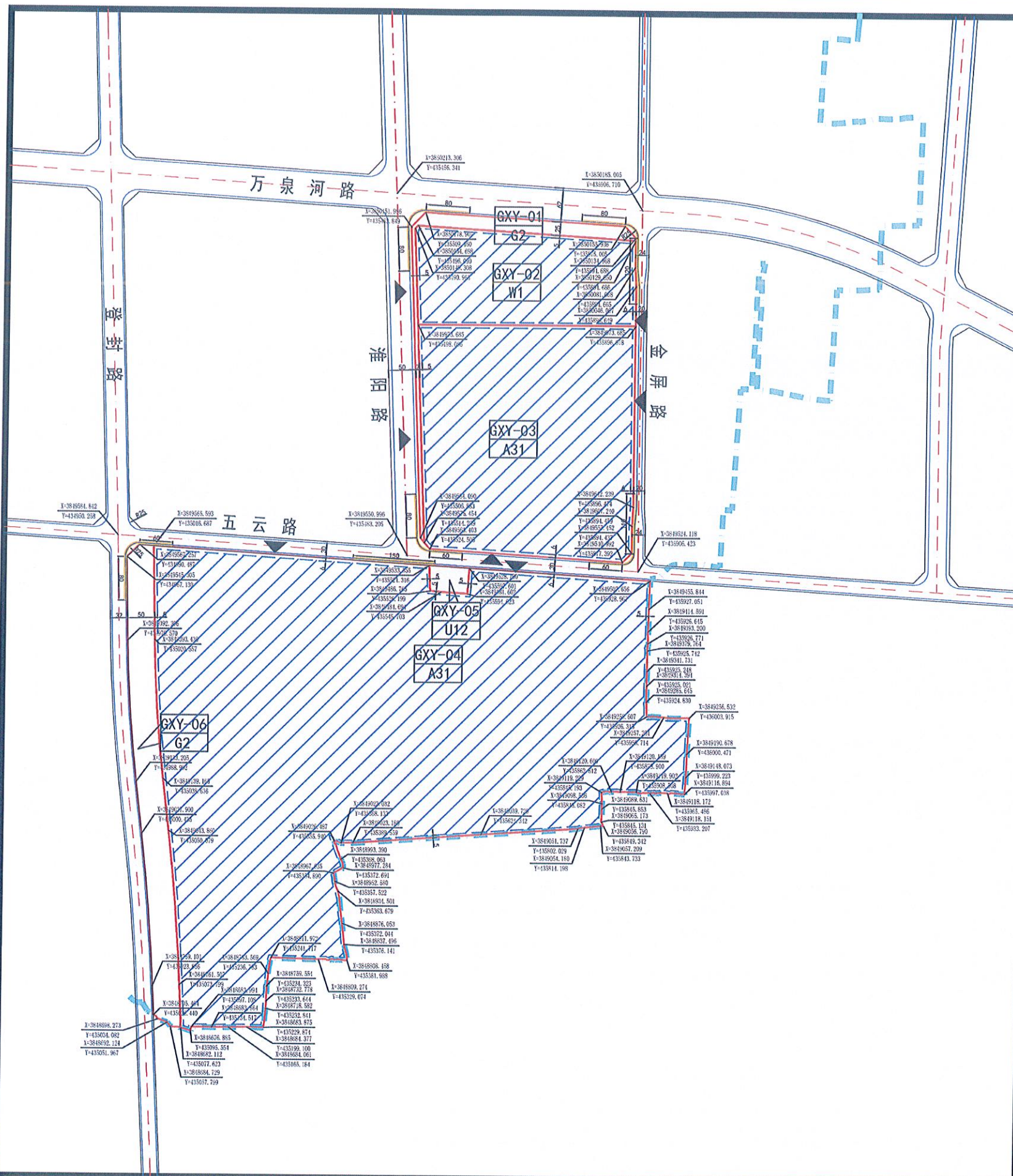




区位图

图例

GXY-01

地块编号

G2

用地分类代码

地块边界

规划道路

建议机动车出入口

机动车禁开口路段

地下空间开发区域

地块指标控制表

地块编号	GXY-01	GXY-02	GXY-03	GXY-04	GXY-05	GXY-06
用地代码	G2	W1		A31	U12	G2
用地性质	防护绿地	一类物流仓储用地	高等院校用地		供电用地	防护绿地
用地面积(平方米)	13778.46	67622.40	164074.20	537888.20	3342.30	43656.47
地下空间	主要使用功能	配建停车位及附属设施	配建停车位及附属设施			
	地块面积	61885	155344	518456		
	建设深度	≤10米	≤10米			
	配套设施					
	最小退界	道路红线 ≥6米	≥6米			
	相邻地界	≥5米	≥5米			
	建筑面积					
开发利用比例						

备注

1、地块地下空间开发覆土深度宜不小于1.0米，并在下层次修建性详细规划中根据实际需要具体确定。

2、地下建筑物最小退地界5米，同时不宜小于地下建筑物深度（自室外地坪至地下建筑物底板）的0.7倍，有特殊要求的应按照相关要求执行。

3、地块地下空间开发如需在办公楼下进行组合建造时，需满足《汽车库、修车库、停车场设计防火规范（GB50067-2014）》中设计条件。

4、地块地下空间机动车出入口应合理组织交通流线，避免人行流线相互干扰。

5、地下空间的人行出入口应和地上建筑出口相结合，具体设置应满足相关规范要求。

6、地下建筑工程应在具体建筑设计中满足相应建筑设计规范要求，其中配建人防工程应符合相关人防工程建设标准和要求。

7、通风采光井应尽量与地面公共绿地、附属建（构）筑物结合，周边辅以景观美化。